

金黄的宝贝

一名鼓手的妻子来到教堂。她看见新的祭坛上有许多画像和雕刻的天使安琪儿，布上的画像套着颜色、罩着光圈，非常美，那些着了色、镀了金的木雕像同样也是那么美。他们的头发像金子，更像阳光，十分可爱。不过，上帝的太阳光比这还要可爱得多。当太阳快要落下去的时候，她停留在苍郁的树丛中，显得更亮、更红。能够直接看到上帝的面孔是非常幸福的，鼓手的妻子就是在直接望着这个红彤彤的太阳，她陷入了深思。她一想起鸛鸟将会带来的那个小家伙，马上就变得异常高兴起来。她瞧了又瞧，真希望她的小孩子也能带来这样的光辉，至少也要像祭台上一个发着光的安琪儿。

当鼓手的妻子把抱在怀里的一个小孩子举向爸爸的时候，他的样子可真像教堂里的一个安琪儿。孩子也长了一头的红发，就像是落日的余晖真的降临在他的头上了。

“我的可爱的金黄的小宝贝，我的财富，我的太阳！”母亲一边激动地说，一边吻着他闪亮的卷发，她的吻就像鼓手房中的音乐和歌声，里面有欢乐，有生命，有运动。鼓手欢乐地敲了一阵鼓——一阵欢快的鼓声。这只火警鼓发出声音说：

“红头发，小家伙长了满头红头发，请相信鼓儿的皮，不要相信妈妈讲的话吧，咚——隆咚，隆咚！”

城里所有的人都讲着同火警鼓一样的话。

这个孩子到教堂里去接受了洗礼。至于他的名字，当然没什么话可以说，叫他“彼得”。全城的人，就连这个鼓儿，都叫他“鼓手的那个红头发的孩子彼得”。只有一个人，就是他的母亲，吻着他的红头发，把他叫“金黄的宝贝”。

许多人都在那高低不平的路上或在那粘土的斜坡上刻上自己的名

字 以作纪念。

“能够扬名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!”鼓手说。于是 他便把自己的名字与小儿子的名字也刻了下来。

燕子飞来了 它们在长途飞行中见到过更耐久的字刻在石壁上 刻在印度庙宇的墙上。那些强大的帝王的丰功伟绩以及不朽的名字是那么古老 现在 没有谁能认得清 更无法把它们念出来。

真是赫赫声名 永垂千古!

燕子在刻有字的路的洞里筑了巢 在斜坡上挖出一些洞口。一阵急雨之后,那些名字被冲洗掉了,当然鼓手和他小儿子的名字也被冲洗掉了。

“不管怎样 彼得的名字也保留了一年半!”父亲说。

“真是个傻瓜!”火警鼓心里想。但是它却只能说:“咚 咚 隆咚 隆咚!”

这个鼓手的红头发的儿子是一个充满了活力和快乐的孩子。他有一副好歌喉,他会唱歌,而且唱得悦耳动听,和森林里的鸟鸣一样好听。他的声音里似乎有一种调子,但又似乎没有。

“他唱得如此好 应该能成为一个圣诗班的孩子!”妈妈说,“他可以站在同他一样美的安琪儿的下面 在教堂里唱歌!”

“简直就是一头长着红毛的猫!”城里的一些很富有幽默感的人说。火警鼓儿是从邻居家的主妇那儿听到了这句话的。

“彼得 不要回到家里去!”街上玩的野孩子大喊道,“如果你睡在顶层楼上 顶层一定会起火 火警鼓也就会敲起火警来。”

“请你小心鼓槌!”彼得说。

别看彼得的年纪小 他可不示弱 勇敢地向前一扑 用拳头在离他最近的一个野孩子的肚皮上打了一下,这家伙站立不住,倒下来了。其他的孩子们一看情况不妙都飞快地逃了。

城里的乐师是皇家一个管银器的人的儿子,他是一个非常文雅的人 在城里很有名望。他非常喜欢彼得 时常把他带到家里 教他学习拉提琴。艺术仿佛是天生生长在这孩子的手指上的。他希望彼得做比鼓手

大一点的事情，希望彼得代替他成为城里的乐师。

“我想当一个士兵！”彼得说。他只不过是一个很小的孩子，他仿佛觉得世界上最美的事情就是背着一杆枪齐步走：“一、二、一！一、二、一！”而且能穿上一套制服和挂上一把剑。

“啊，你应该学会听鼓皮的话，咚、咚、隆咚、隆咚！”鼓儿说。

“是的，希望他能步步高升，成为将军！”爸爸说；但是，要想做到这一点，那就非发生战争不可！”

“可千万别有战争，愿上帝阻止吧！”妈妈说。

“我们可不会有任何损失啊！”爸爸说。

“会的，我们会损失掉我们的孩子的！”她说。

“可能他回来后已成为一个将军了呢！”爸爸说。

“可能会断了手，没有腿！”妈妈说，“不，我要一个完整的金黄的宝贝回到我身边。”

隆咚！隆咚！火警鼓也响了起来。战争真的发生了。士兵们都出发了，鼓手的儿子也同他们一起参加了战斗。“红头发，金黄的宝贝！”妈妈哭着喊着他的名字。爸爸在梦中梦到他真的“成名”了。只有城里的那个乐师认为这孩子不应该去参加战斗，而应该呆在家里学习音乐。

“红头发！”士兵们这么喊他，彼得只是笑。但是他们中也有人把他叫“狐狸皮”，他就紧闭双唇咬着牙齿，把眼睛转向别的地方，他看那个广大的世界，他不理会这种讥讽的话语。

这孩子的性情非常活泼，勇敢，富有幽默感。一些比他年纪稍大些的兄弟们都认为，他的这些特点是行军打仗中像水壶一样重要的最好的“武器”。

有许多夜晚，他不得不睡在广阔的天空下，全身被雨和雾打得透湿，他的幽默感却并不因为这而消失。鼓槌敲着：“隆咚——咚，大家快起床！”是的，他天生就是一个鼓手。

这是一个战斗的日子。太阳还没有出来，而晨曦已经微露，空气是冷的，可是战争却打得火热。空中弥漫着层雾，而火药气比雾还要重。枪弹和炮弹掠过脑袋，或者穿过脑袋，穿过身体和四肢，尽管这样，大家依

8 旧向前进。士兵们有的倒了下来，太阳穴流着血，面孔惨白得像粉笔灰一样。这个小小的鼓手还是保持着他的健康的肤色，他没有受一点伤，他只是带着愉快的面容瞧着团部的那只狗——它在小鼓手面前跳，高兴得不得了，它真的不知道战争的残酷，好像这一切是为了让它消遣而发生，所有的子弹都是为了让它感到好玩才飞来飞去似的。

冲！向前进！冲！这是鼓儿接到的命令，而这命令是不能收回来的。不过，士兵们是可以后退的，而且这样做也许可能还是聪明的做法呢。当我们小小的鼓手在敲着“冲！向前进！”的时候，他知道这是命令，而士兵们是必须服从这个鼓声的。这是很好听的一阵鼓声，是一阵催人向前的鼓声，也是一个走向胜利的号召，虽然士兵们已经有点支持不下去了。

这一阵鼓声让许多人丧失了生命和肢体。炮弹把血肉之躯炸成了碎片；炮弹也把草堆给烧掉了，伤兵们本来可以拖着艰难的步骤到那儿躺上几个钟头，也许会在那儿躺一生。想残酷的战争有什么用呢？可是人们却不得不想，哪怕是住在离此地很远很远的和平城市里的人们也不得不想。那个鼓手和他的妻子就在想着这事情，因为他们的儿子彼得在战争。

“这种牢骚我听得厌烦透了！”火警鼓说。

又是一个作战的日子。太阳依旧还没有升起来，可是已经是早晨了。鼓手和他的妻子正在熟睡中——他们几乎一整夜都没有合上眼，直到将近早晨才睡着。他们谈论着他们的孩子，现在在战场上“在上帝手中”的孩子。父亲做了一个梦，梦见战争已经结束，士兵们都回到各自的家里，彼得的胸前挂着一个银十字勋章。而母亲却梦见她到教堂里去，看到了那些画像，那些雕刻的、金发的天使安琪儿，也看到了她亲生的儿子——她心爱的金黄的宝贝——就站在一群穿白衣服的安琪儿中间，唱着同安琪儿唱的一样动听的歌。于是，他同安琪儿一起向太阳光飞去，并和善地对妈妈点着头。

“我的金黄的宝贝！”母亲大叫了一声，就醒了。“我们的上帝把儿子接走了！”她边说，边合起双手，把头藏在床上的布帷幔里，痛哭起来。

“他现在安息在什么地方了呢？是不是在人们为那些死者挖的那个大坑里面？也许他躺在沼泽地的水里了呢！谁都不知道他的坟墓在哪儿，谁都不曾在他的坟墓前念过祷告！”于是她的嘴里就隐约地念出主祷文来。她低垂着头，她是那么的困倦，便昏昏地睡了过去。

日子在清醒时 在梦里，一天一天地过去！

现在已经是黄昏时节。战场上出现了一道长长的彩虹，它挂在森林和那低洼的沼泽地之间。在民间有一个非常流行的传说：凡是彩虹接触到的地面，它的底下一定埋藏着宝贝——金黄的宝贝。现在这儿就有一件这样的宝贝。除了他的母亲以外，谁都不会想到这位小小的鼓手。

日子在清醒时 在梦里，一天一天地过去！

他头上没有一根头发在战斗中受到损害。

“隆咚 隆咚 他来了 他来了！”火警鼓儿这样说 如果妈妈看见他或梦见他的话，也可能是这样唱。

在一片欢呼和歌声中，士兵们带着胜利的绿色花环回到了家，因为战争已经结束，和平来到了。团部里的那只狗在大家面前一个劲儿地跳舞，围着士兵们团团转，把路程弄得比原来要长三倍。

许多个日子、许多个星期过去了。彼得终于走进爸爸和妈妈的房间里。他的肤色变成了棕色 像一个野人一样 眼睛发亮 像太阳一样射出光来。妈妈把她的金黄的宝贝紧紧地拥在怀里，吻他的嘴唇，吻他的眼睛，吻他的红头发。她又重新获得了她的孩子。虽然他没有像爸爸在梦中所看见的那样，胸前挂着银质十字章，可是他的四肢完整，这正是妈妈在梦里不曾梦见过的。他们欢天喜地 他们笑着 他们哭着。彼得拥抱着那个古老的火警鼓。

“这个老朽依然在这儿没有动！”他说。

于是，父亲就在它上面敲了一阵子。

“好像这儿发生了大火灾似的！”火警鼓说。“屋顶上着起了火 心里烧起了火 金黄的宝贝 烧呀 烧呀 烧呀！”

后来怎么样了呢？后来怎么样了呢？——那就问问这城里的乐师吧。

“彼得已经长得比鼓还大了，”他说，“他还要长得比我还大。”不过，乐师花了一生的时间所学到的东西，彼得用了半年就全学会了。

他具有某种勇敢、真正善良的气质。他的眼睛闪着光辉，他的头发也同样闪着光辉——谁都不可否认这一点！

“彼得应该把头发染一染才好！”邻居的一位主妇说，“警察的那位千金就这样做了，而且她的效果不错，她立刻就订婚了。”

“不过，没过多久，她的头发马上就变得像青浮草一样绿，所以她得经常染！”

“她可有的是钱！”邻居的主妇说，“彼得也能办得到。他和一些有希望的家族有交往，他还认识市长，并且还教洛蒂小姐弹钢琴呢。”

他居然能弹钢琴！他能弹出发自他的内心的、最动听的、还不曾在乐谱上写过的音乐。他在明朗的月夜里弹，也在黑暗的夜里弹。邻居们和火警鼓都说：这可真让人吃不消！

他弹着，不停地弹着，一直弹到他的情绪变得激昂起来。他为自己定下未来的计划：成名！

市长先生的洛蒂小姐坐在钢琴旁边，她纤细的手指在键上灵活地跳动着，乐声在彼得的心里引起了共鸣，这远远超过了他心里的承受力。这种情形不仅仅发生过这一次，而是发生了许多次，最后终于有一天，彼得捉住了洛蒂小姐那只漂亮而纤细的手指并吻了一下，然后用深情的目光朝她那对棕色的大眼睛望着。只有上帝知道他想要说什么话。但是，我们能够猜得到。当彼得吻了她的手一下的时候，洛蒂小姐的脸一下子红了起来，一直红到脖子根，她一句话也不说。这时，来了一些彼得不认识的客人，其中的一位是政府高级顾问官的少爷。他有宽阔的、光亮的前额，而且他一直都把头抬得那样高，几乎都要仰到脖子后面去了。彼得同他们一起坐了很长时间，洛蒂小姐一直含情脉脉地望着他。

那天晚上，彼得在家里谈起广阔的世界，谈起了在他的提琴里藏着的金黄的宝贝。

“成名！”

“隆咚，隆咚！”火警鼓说，“彼得完全失去了理智，我想这屋子一定

要起火了。”

第二天 妈妈从市场上回来后 说：“彼得 我告诉你一个消息 市长先生的洛蒂小姐同一个高级顾问官的少爷订婚了，他们是昨天订的婚。”

“什么 我不相信！”彼得大声说 同时从椅子上跳了起来。妈妈坚持说：“这是千真万确的。我是从理发师的太太那儿听来的 而理发师是听见市长亲口说的。”

彼得的脸色变得像死尸一样惨白，缓缓地坐了下来。

“我的老天爷 你这是为什么？”妈妈不解地问。

“好 请你不要管我了！”他说。眼泪无法控制地沿着他的脸上流了下来。

“我亲爱的孩子 我的金黄的宝贝！”妈妈说着 也跟着哭了起来。不过 火警鼓儿却在唱 当然没有唱出声音 只是在心里唱。

“洛蒂死了 洛蒂死了！”

现在这支歌也结束了！

这支歌并没有结束。它里面还会有许多词儿，许多很长的词儿，许多最美丽的词儿，就像生命中的金黄的宝贝。

“现在她简直就像是一个疯子！”邻居的主妇说，“大家都来看看她，读一读她的金黄的宝贝的来信，读一读报纸上关于彼得和他的提琴的记载，他还常寄钱给妈妈，她非常需要，因为她现在已是一个寡妇。”

“现在彼得为皇帝和国王演奏！”城里的乐师这样说，“我可没有这样的幸运。不过，他是我的学生，他是不会忘记我这个老师的。”

“爸爸曾做过这样的梦，”妈妈说，“他梦见彼得戴着银十字勋章从战场上回来。而他在战争中没有得到它，他现在得到了荣誉十字勋章，这可比在战场上难得多。要是爸爸仍然活着，看到现在的彼得取得了成就，该是多么高兴！”

“成名了！”火警鼓说 城里的人也这样说。他们曾亲眼见到过的 小时候拖着一双木鞋跑来跑去，后来又成为一名鼓手为跳舞的人奏乐的彼得，现在成名了！就是那个鼓手的红头发的儿子彼得成名了！

“在他没有为国王拉琴之前，他就已经给我们拉过了！”市长太太说，“那个时候，他是很有抱负的，既大胆，又荒唐。我的丈夫听到这件傻事的时候，曾经开怀大笑过！他非常喜欢我们的洛蒂，可现在我们洛蒂已经是一个高级顾问官的夫人了！”

这个穷家孩子的心里深藏着一个金黄的宝贝。他，作为一个小小的鼓手，曾经敲起“冲向前进！”的鼓声。对于那些在战场上几乎要撤退的人来说，这是一阵胜利的鼓声。这个穷家孩子的胸怀中有一个金黄的宝贝。声音的力量在他的提琴上爆发，就好像里面有一个完整的风琴，就好像仲夏夜的小妖精拨弄着它的弦跳舞似的。人们能在它的乐声中听出画眉的歌声和人类的清脆声音。所以，彼得的乐声使得每一颗心为之狂喜，同时他的名字在整个国家里闻名。

“他真是可爱至极！”少妇们说，老太太们也这样说。她们之中有一位最老的妇人得到了一本收藏着名人头发的纪念簿，她很想向这位年轻的提琴家求得一小绺浓密而美丽的头发，就是那个宝贝，那个金黄的宝贝。

彼得回到鼓手的那个十分简陋的房间里，他英俊得像一位王子，欢乐得像一个国王。他的眼睛是闪亮的，他的面孔像太阳。他紧紧地拥抱着他的母亲。母亲亲吻着他温暖的唇，高兴得哭成了泪人。彼得抚摸着房间里的每件旧家具，频频点着头，对装茶碗和花瓶的碗柜也点点头，他对那张他小时曾在那上面睡过的睡椅点点头。最后，他把那个古老的火警鼓拖到屋子的中央，对妈妈说：

“如果爸爸在，在今天这样的场合，他可能会敲上一阵子的。现在由我来敲了！”

于是，彼得就在鼓上敲起一阵震天动地的鼓声。火警鼓感到是那么的荣幸，连它上面的羊皮都高兴得裂开了嘴。

“他可真是一个击鼓的神手！”火警鼓说，“我将会永远记住他的。我想，他的母亲也会为他自豪，为有这宝贝而高兴得笑破了肚皮。”

这就是那个金黄的宝贝的故事。

柳树下的梦

却格这个小城市座落在一个美丽的位置——海岸的旁边。如果它不是因为周围全是平淡无奇的田野，并且离森林很远，它在人们心目中也许还要更可爱。但是，如果你在一个地方真正住习惯了的时候，即使你走到世界上别的最可爱的地方，你总是想起它某些可爱的东西，还会怀恋它的。在这个可爱的小城市的外围，在一条流向大海的小河的两岸，有几个简陋的小花园，这里的夏天的风景是很迷人的。克努得和约翰妮两个小邻居，更是喜爱这美丽的夏天。他们在那儿一起玩耍，常常穿过醋栗丛彼此约会。

小花园里长着一棵接骨木树；另一个小花园里长着一棵老柳树。克努得和约翰妮特别喜欢在这株柳树下面玩耍，他们也得到了许可可以到这儿来玩。这柳树长在溪流的旁边，他们很容易落到水里去。不过，上帝正用眼睛注视着他们，不然的话，他们就可能会弄出乱子。更何况，他们自己也是相当谨慎的。可实际上，那个男孩子是一个怕水的懦夫，在夏天里别的孩子都喜欢在海浪里嬉戏，可没有谁能劝动他，让他走下海去。于是，他便成了一个常被别人讥笑的孩子，他也只好默默忍受。不过，邻家的那个小小的约翰妮有一次做了一个梦，梦见她自己驾着一只船，航行在却格湾。克努得涉水向她走来，水刚开始淹到他的脖子，最后水越过头顶，淹没了他整个人。自从克努得听到了约翰妮所做的梦的时候起，他就再也无法忍受别人把他叫做怕水的懦夫。他同别人时常谈起约翰妮所做的这个梦，这成了他的一件很得意的事情，可是他依旧不愿意下水。

两个孩子的父母都是穷苦的人，时常互相拜访。于是，克努得和约翰妮能够经常在花园里和公路上玩耍。公路两边沿着水沟长着一排柳树。这些柳树并不十分漂亮，它们的顶部都剪秃了，它们栽种在那儿并

不是为了装饰，而是为了实际的用处。相比来说，花园里的那棵老柳树要漂亮很多，他们非常喜欢坐在它的下面。

却格城里有一个很大的市场。在市集的日子里，整条街道布满了篷摊，缎带、靴子和人们所想要买的一切东西在这里都有出售。来这儿的人很多，显得这里拥挤不堪，天气却经常总是在下雨。往往在这时你才能够闻得到农民衣服上所发出来的一股气味，你同时可以闻到姜饼的香气——有一个篷摊子里摆满了这些待售的东西。令小克努得高兴的事情是，每年在市集的时候，那个卖蜜糕的人总是寄住在小克努得的父亲家里。因此他们自然而然能尝到一点美味的姜饼，当然小约翰妮也能分享到一点。而最高兴的事情是，那个卖姜饼的人会讲许多故事，他可以讲关于任何一件东西的故事，甚至关于他的姜饼的故事。一天晚上，他就讲了一个关于姜饼的故事。这故事给两个孩子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，他们永远都不会忘记。因为这个原因，我想我们也应该好好地听听它，何况这个故事也并不是很长。

她娓娓道来：“柜台上放着两块姜饼。一块做的是一个男子的模样，戴一顶礼帽；另一块是一个小姑娘，戴的不是帽子，而是一片金色的叶子。他们的脸都是在饼子朝上的那一面，好让人们一眼就能看清楚，不至于弄混。的确，谁都不会从反面去看他们的。男子的左边有一颗苦味的杏仁，这就是他的心，姑娘的全身都是姜饼。他们是作为样品被摆放在柜台上的。他们在那里面呆了很久，最后他们之间就产生了爱情，可是谁都没有说出口来。如果他们想得到一个什么结果的话，他们就应该说出来才对。

“‘他是一个男子汉，他应该首先开口的。’姑娘这么想。

“不过，她仍然感到很满意，因为她清楚地知道他是同样地爱她。

“他的想法确实是有点过分——男子一般都是这样——他梦想着自己是一个有生命的街头孩子，身上带着四枚铜板，把这姑娘买过来，一口吃掉了。

“就这样，他们在柜台上躺着，一天一天过去了，一个一个星期过去了，终于他们变得干了。姑娘的思想越变越温柔，越变越女孩子气。

“‘我能同他在柜台上躺在一起 已经很满足了!’她想。于是 砰的一声，她裂成两半。

“‘如果她知道我是爱她的，也许她还可以活得更久一点!’男孩想。”

“这就是那个故事。他们两个人现在就在这儿!”姜饼老板说，“就他们的历史和他们没有结果的沉默的爱情来说，他们真是了不起！现在，我把他们送给你们吧！”于是，他把那个还是完整的男子送给了约翰妮，把那个已碎裂了的姑娘送给了克努得。这个故事深深地感动了他们，他们一点也没有勇气把这对恋人吃掉。

第二天，他们带着姜饼来到了却格公墓。教堂的墙上长满了茂盛的常春藤，无论冬天和夏天它都悬在墙上，简直像是一张华丽的地毯。两个孩子把姜饼放在太阳光中的绿叶里，然后把这个没有结果的、沉默的爱情故事讲给一群小孩子听。这就叫做“爱”因为这故事很可爱。所以，在这一点上大家都赞同。讲完故事后，当他们回头看看这对姜饼恋人的时候，哎呀不好了，一个存心捣蛋的大孩子已经把那个碎裂的姑娘吃掉了。孩子们大哭了一通后，大概是不让那个男恋人一个人呆在这世界上感到寂寞，他们把他也给吃掉了。虽然吃掉了姜饼恋人，可是他们一直都没有忘掉这个故事。

孩子们经常在接骨木树旁和柳树底下玩耍。那个小约翰妮用银铃般的声音唱着最动听的歌，可是克努得却没有唱歌的天才，他只是知道歌中的一些词句，这算是不错了。当约翰妮在歌唱的时候，却格的居民，甚至是铁匠铺的老板娘，都静静地站着听。“那个小姑娘有一个甜美的声音！”她说。

这是人生最美丽的季节，可是不能永远都是这样。小约翰妮的妈妈已经去世了，她的爸爸打算迁到京城里去，重新娶一个太太，因为他在城里找到一份工作，他在一个机关里当个送信人，这可是一个收入颇丰的差使。他们准备搬走了，两个邻居流着眼泪分手了，孩子们哭得很伤心。于是，两家的老人都答应一年最少通信一次。

克努得长大了，成了一个鞋匠的学徒，他已经受过了坚信礼，一个

大孩子不应该再把日子荒废下去了。

啊，他是多么希望能在一个节日到哥本哈根去看看约翰妮啊！虽然它离却格只不过 70 多里地的路程，可他没有去，他从来都没有到那儿去过。当天气晴朗的时候，克努得总是到海边从海湾向远望去，可以遥遥看到塔顶；在他接受坚信礼的那天，他还清楚地看见圣母院教堂顶上发着闪光的十字架呢！

啊，他是多么怀念约翰妮啊！她也许还记得他吧？是的，在圣诞节的时候，约翰妮的父亲给克努得的爸爸和妈妈寄了一封信。信上说：他们在哥本哈根生活得很好，尤其是约翰妮，因为她有优美的声音，她可以有一个光明的前途。她经常去演出，并同一个歌剧院签订了合同，而且已经开始赚到钱。现在她从她的小小的收入中节省下一块大洋，寄给她曾住过的却格的亲爱的邻居过这个快乐的圣诞节。在信的“附言”中约翰妮亲自写了一笔，请他们喝上一杯祝她健康的酒，还有：“向克努得亲切地致意。”

看过信后，一家人全都哭了。然而，这是件高兴的事，他们所流出来的是愉快的泪水。每时每刻，克努得思念的都是约翰妮，现在他知道约翰妮也在想念他。当他即将学完手艺的时候，他就很清楚地发现自己爱上约翰妮了。他心里一直在想，她一定得成为我的亲爱的妻子。每每想到这儿的时候，他的嘴唇上就露出一丝微笑。于是，他做鞋的速度也就加快了两倍，用脚紧扣着膝盖上的皮垫子。就连锥子刺进了他的手指，他都不太在意。他暗自下决心，一定不要像那对姜饼一样，扮演一对哑巴恋人的角色，这是他从那个故事里得到的一个很好的教训。

现在，他终于成了一个有手艺的皮鞋师傅。他打好了他的背包，有生以来第一次，他终于要去哥本哈根了。他已经在那儿联系好了一个主人。啊，一想到能马上见到约翰妮，克努得异常兴奋。他想，约翰妮一定也会感到非常奇怪和高兴的！她现在已经 17 岁了，而他也已经 19 岁了。

当克努得在却格的时候，他就很想为约翰妮买一个金戒指。不过他想，他可以在哥本哈根买到更漂亮的戒指。于是，他告别了父母，在一个

深秋里下雨的天气，克努得在微微的细雨中动身了。树上的叶子在簌簌落下，当他到达哥本哈根新主人家的时候，他已经全身湿透了。

在他到达后的一个星期日，他前去探望约翰妮的父亲。他穿上一套手工艺人的新衣服，戴了一顶却格的礼帽——这身打扮与现在的克努得很相称，从前他只是戴一顶小便帽。

他找到了他所要去的那座房子，他爬了好几层楼，他的头几乎都要晕了。在这个繁华的城市里，人们就像稻草垛一样，一层堆一层地住在一起。

约翰妮的父亲热情地接待了克努得。房间里洋溢着一种幸福的气氛。他的新太太对克努得来说是一个陌生人，不过她仍同他握手，请他喝咖啡。

“约翰妮见你来了一定会很高兴的！”父亲说，“你现在长成一个很漂亮的年轻人了……你一会儿就可以见到她！她是一个让我快乐的孩子，上帝保佑，我希望她更快乐。她有一间自己的小房，而且每月还付我们房租呢！”

于是，父亲很客气地在一个门上轻轻地敲了一下，好像他是一个客人似的。然后，他们走了进去。哇，这是多么漂亮的一个房间啊！这样的房间在整个的却格是找不到的，就连皇后也不会有比这更可爱的房间！房间的地板上铺有地毯，厚重的窗帘一直垂到地上，还有天鹅绒的椅子，屋里四周全是花和画，还有一面镜子，它大得像一扇门，不经意，也许会朝它走进去。

克努得虽然一眼就看见了这些气派的东西，但他的眼中只有约翰妮。她现在已经是一个成年的小姐了。她跟克努得所想像的一点都不一样，但是要比想像的更美丽。她不再是一个却格的姑娘了，她是多么文静啊！她朝克努得看了一眼，目光显得多么奇怪和生疏啊！但是这情形一闪即过，不一会儿，她就向克努得跑过来，好像想要亲吻他一下似的，可事实上她没有这样做，但是她几乎这样做了。是的，约翰妮看到她儿时的朋友，心中感到非常高兴！她的眼里闪烁着泪珠。她有许多的话要说，她也有许多事情要问。她从克努得的父母一直问到接骨木树和柳

树，她把它们叫做接骨木树妈妈和柳树爸爸，把它们看作像人一样。的确，像恋人姜饼一样，他们也可以被当作人看。她也说起了姜饼，说起了他们的沉默的爱情，他们是怎样躺在柜台上，然后裂为两半，说到这时她就哈哈大笑起来。不过，克努得却涨红了脸，不好意思了，他的心跳得比什么时候都快。他注意到，她一点也没有变得骄傲！她的父母邀请他来玩一晚上，完全是由于她的示意。她亲自倒茶，并把杯子递给他。然后，她取出一本书，大声地念给他听。克努得觉得她所念的似乎是关于他自己的爱情，因为故事中人物的思想同他的思想恰恰相吻合。接着她又唱了一支简单的歌。在她的歌声中，好像是有一段历史，歌词是从她的心里倾吐出来的话语。是的，她一定是喜欢克努得的。眼泪抑制不住地从克努得的脸颊上流了下来，他几乎说不出半个字来，他觉得自己很傻。约翰妮紧握着他的手，说：

“你有一颗善良的心，克努得，我希望你永远都是这样！”

这个晚上是克努得感到无比幸福的一晚，想要睡着是不可能的，实际上克努得也没有睡。

在告别的时候，约翰妮的父亲说：“唔，孩子，你不会马上就忘记我们的吧！你不会让这个整个的冬天过去，而不再来看我们一次吧！”所以，克努得下个礼拜天又可以再来，而他也就决定来了。

每天晚上，克努得在烛光下做活，当工作结束以后，克努得就会穿过这城市，走过街道，到约翰妮住的地方去。他时常抬起头来朝她的窗子望，屋里的灯差不多总是亮着的。有一天晚上，他清楚地看到约翰妮的面孔映在窗帘上，这对于他来说可真是可爱的一晚！他的老板娘可不喜欢他每晚都在外面“游荡”，老板娘管这叫做“游荡”，所以她常常摇头表示不赞成，可是老板只是笑了笑。

“他是一个年轻的小伙子呀！”老板说。

“我们在礼拜天要见面。我一定要告诉她，说我整个的思想中只有她，她一定要做我亲爱的妻子才行。我知道我现在只是一个做长工的鞋匠，可是我能够成为一个师傅，最起码会成为一个独立的师傅。我要工作和拼搏下去。是的，我一定要把这些告诉她。沉默的爱情，就像那两块

姜饼一样，是不会有什结果的，我从中已经得到了教训了。”

星期天终于来到了，克努得大步地向约翰妮家走去，可是，很不幸！他们一家人要一起出去，不得不当面告诉他。约翰妮握着他的手，问道：

“你去过戏院没有？你应该去一次的。星期三，我将要上台去唱歌，如果你那天晚上有时间的话，我会送给你一张票。我爸爸知道你的老板的住址。”

她的心是多好啊！星期三中午，他真的收到了一个封好了的纸套，虽然上面一个字都没有写，可是里面却有一张票。晚上，克努得平生第一次到戏院里去。他看到了什么呢？他看到了台上的约翰妮，她是那么美丽，那么可爱，她同一个陌生人结了婚，但是那只是在戏中。克努得知道得很清楚，这只不过是扮演而已，不然她不会有那么大的勇气送给他一张票，让他去看她结婚的。观众都在喝彩，鼓掌。克努得也喊“好！”

看戏的国王也对约翰妮微笑起来，好像他也喜欢她似的。上帝啊！克努得突然感到自己是多么的渺小啊！他是那么热烈地爱她，而她也喜欢他。可是男子汉应该先开口的，这是那个姜饼姑娘所想的。这个故事的意義是深远的。

星期天来到的时候，克努得迫不及待地又去了。此刻，他的心情同去领圣餐的时候差不多。约翰妮独自一个人呆在家。她热情地接待了他，世界上再没有比这更幸运的事情了。

“你来得正好！”她说，“我原来想叫我的爸爸去告诉你，可我有一个预感，觉得你今晚一定会来。我告诉你，星期五我就要到法国去了，如果我要有一点成就的话，我必须这样做不可。”

听了这话，克努得觉得整个的房间在快速地打转，他的心好像立刻要爆裂一样。不过，他的眼睛里却没有涌出眼泪来，但你可以很清楚地看出，他感到多么悲哀。

约翰妮看到了克努得的样子，也几乎要哭了出来。

“你这老实的，忠诚的人啊！”她说。

这句话使克努得敢于开口了。他告诉约翰妮说，他怎样热烈地爱她，她一定要做他亲爱的妻子才行。当他说完这些话的时候，他看到约

翰妮的面孔变得惨白。她突然地松开了手，并且严肃地回答说：

“克努得，请不要弄得你自己和我都很痛苦。我会永远是你的一个好妹妹——你要相信我。不过除此以外其他的我办不到！”

于是约翰妮把她柔嫩的手贴放到克努得灼热的额上，说：“如果一个人有这样的志愿，上帝会给他勇气应付一切的。”

这时候，她的继母来到了房间里。

“因为我要离去，克努得难过得很！”约翰妮说，“拿出男子汉气概来吧！”她把手搭在克努得的肩上，好像他们在谈论着关于旅行或者别的其他什么事情似的。“我们还都是孩子！”她说，“不过现在你必须要有理智，就像我们小时候在那棵柳树底下一样。”

克努得觉得世界似乎有一块已经塌下来了。他的思想像一根在天空中一无所归的线，随风飘荡。他傻傻地坐在那儿，他不清楚他们是不是留他坐下来，他们一家人依旧还是很和气很善良的。约翰妮倒茶给他喝，唱歌给他听。克努得听她的歌调同以前不同，可听起来依然是格外动听，他的心要裂成碎片，最后他们就告别了。克努得没有向她伸出手来，可是约翰妮握着他的手，说：

“小时候同我一起玩的哥哥，你一定要握一下你的妹妹的手，作为告别吧！”

她微笑着，泪水从她的脸颊流下来。她又重复地说了一次“哥哥”，这应该会产生很好的效果的，这就是他们之间的告别。

约翰妮乘船去了法国，克努得依旧在满是泥泞的哥本哈根奔忙着。皮鞋店里的其他人问他为什么老是这样心事重重地来来去去，他应该同大伙儿一块去玩才对，因为他毕竟还是一个年轻人。

他们带着他到舞池里跳舞。那儿有许多年轻漂亮的女子，可是没有一个像约翰妮。他想在这种地方把她忘掉，可她总是栩栩如生地在他的脑海里显现出来了。“如果一个人有这样的志愿，上帝会给他勇气应付一切的！”她曾经这样说过。这时，他心里生出虔诚的感觉。大提琴正奏出音乐，年轻的姑娘们围成圆圈跳着舞。他怔了一下，他似乎觉得他不应该把心中的约翰妮带到这种地方来，所以他就走了出去。他跑过许多

街道，经过他所住的那个屋子，那儿是阴暗的，现在他觉得处处都是阴暗、空洞和孤寂的。地球按自己的道路运行，克努得也得走自己的道路。

冬天来了。水结了冰，一切东西好像都准备冬眠。

当春天再来到的时候，当第一艘轮船启航的时候，克努得有了一种强烈的远行的渴望，他希望远行到遥远的世界去，但是他不愿意走到法国。于是他打点行装，背上他的背包，流浪到德国去。他从这个城市走到那个城市，不停歇地，他的心情似乎安静不下来。只有当他来到美丽的古老的城市纽伦堡的时候，他的不安情绪才算稳定下来。他决定在这儿住下来。

纽伦堡是一个稀有的古城，它就像是从一本画册中剪裁下来的一样。它的街道随意地延伸开来，它的房屋错落有致，那些装饰着小塔、藤蔓花纹和雕像的吊窗就悬在人行道上；奇形的尖屋顶上伸出来的水筑嘴，有的似飞龙，有的似长腰犬的形状，高高地俯视着下边的街道。

克努得背着背包站在纽伦堡的一个广场上。他站立在一个古老的喷泉塔的旁边，《圣经》时代的、历史性的庄严铜像就竖立在两股喷泉的中间。一个漂亮的女佣人正在用桶汲水，她给克努得一口新鲜的水喝，同时也送给他一朵花，因为她手中满满地握着一束玫瑰花。这对于他来说是一个好的预兆。

邻近的一个教堂里传来一阵风琴的声音，萦绕在他耳边的这调子，对克努得来说，是同他故乡却格风琴的调子一样地亲切。他走进一个大礼拜堂里。阳光透过绘有彩色画的窗玻璃，照在高而细长的圆柱之间。他的心中就油然升起一种虔诚的感觉，他的灵魂变得安静起来。

克努得在纽伦堡找到了一个很好的老板，于是，他便安心住了下来，并且努力学习这个国家的语言。

这个城市的周围有古老的堞壕，现在已经变成了许多小块的菜园，不过高大的古城墙和它上面的高塔依稀可见。城墙里，一个搓绳子的人正在木走廊或人行道上搓绳子。接骨木树丛在城墙的缝隙中生长出来，它们的绿枝伸展到它们下面的那些低矮的小屋上。克努得和老板就住